

本期摘要

- 考察日本刑務所作業與技職訓練及矯正展之心得報告(上)
- 臺北看守所舉辦「化蛹重生~希望展翅」教化技訓成果展
- 監獄實用英文



第212期

考察日本刑務所作業與技職訓練 及矯正展之心得報告(上)

法務部矯正司副司長黃昭正 編審高千雲 會計處科長林碧霞

壹、前言

我國近幾年經濟景氣低迷，產業多數外移至大陸及東南亞等地區，導致監所委託加工廠商陸續解約或減產，以致2006年起委託加工收入開始呈現負成長，從2008年委託加工收入觀之較2007年下滑2,136萬餘元，減少比率高達4.96%。本部為因應此現象，在政策上逐漸以自營作業取代勞務加工，積極發展監所自營作業，遂使自營作業收入逐年屢創新高。根據統計2006年自營作業收入突破億元大關，約1億1,772萬餘元，2007年1億6,913萬餘元，2008年邁進2億元成長目標，約2億1,446萬餘元，顯示推動自營作業政策的成果。（詳圖1）。

圖1 2006-2008年收入增減比例圖



另矯正機關收容人技能訓練方面，以訓練取得技術檢定職類為主，並結合自營作業與傳承文化資產之作業項目，以求增加作業收入，協助收容人習得一技之長外，亦提高收容人出監後之就業能力。以2007年辦理電腦軟體應用（硬體維修）、烘焙食品、中餐烹調、泥水工等62個班次技能檢定，檢定人數為1,211人，合格人數為1,204人，合格率99.42%。2008年新增生機飲食、玻璃工藝、原住民傳統陶藝（皮雕）等52個班次技能檢定，檢定人數為1,111人，合格人數為1,106人，合格率99.55%。

此外，為加強宣導矯正機關收容人教化藝文、技能訓練及作業成果，藉以向社會大眾介紹收容人在監所努力之成果，並希望社會各界能接納出獄人，自2006年7月始於台中市廣三SOGO百貨公司舉辦全國矯正機關教化藝文技訓作業聯合展示(售)會，2007年10於高雄市夢時代購物中心八樓時代會館辦理「創藝飛揚 希望滿懷」矯正展，2008年10月於臺北市京華城百貨公司地下三樓地心引力廣場，舉行「游藝·還愛·暖人間」矯正展，以及2009年8月於臺南市孔廟文化園區內忠義國小

武德殿及廣場，舉行「藝氣風發 展翅飛揚」等矯正成果展，這些展示活動不僅成功行銷自營作業產品，亦逐年創造銷售金額（2009年為634萬餘元），更提供精緻作業成品為公益拍賣品，拍賣所得全數捐贈弱勢團體，大大提高矯正機關之形象與能見度。

此次考察日本刑務作業目的有二，其一是觀摩日本刑務所在景氣低迷之情況下，如何發展出較具特色之自營作業與技能訓練。其二是我國近4年陸續辦理全國矯正機關藝文技訓作業聯合展，希望改變社會大眾對監所之刻板印象並增加作業收入，而日本於每年6月間舉辦「全國矯正展」，展覽期間不但深獲民眾喜愛前往觀賞訂購且銷售成績亮眼，值得我國參考學習。考察行程於2009年8月26日至9月2日，選定日本5所不同性質的刑務所，包括大阪刑務所（關西最大監獄）、京都刑務所、川越少年刑務所（少年監獄）、府中刑務所（全日本最大監獄）及栃木刑務所（女子監獄），供作我國不同特性監所作業之參考。而這次考察行程能順利成行，完成任務，有賴當時教育部派駐大阪辦事處林課長世英多方聯繫協助，在此深致謝忱。

貳、矯正協會與刑務作業協力事業部之概況

一、財團法人矯正協會

日本刑務作業營運係委託財團法人矯正協會（以下簡稱矯正協會）辦理，該會自明治21（1888）年創立以來迄今已一百多年的歷史，設立宗旨在協助矯正機關對於犯罪者與不當行為少年之處遇，同時追求矯正的進步與革新，以增進社會大眾瞭解矯正的思想，並籌劃辦理相關防止犯罪活動。其會員由矯正職員、曾經擔任矯正職員或擔任該會職員，以及認同協會宗旨之贊助活動者等人士所組成，迄2009年4月1日止會員計26,139人。事業收入大部分仰賴會員捐獻的會費與經營各種事業之收入。



該會辦理事業如下：（一）矯正活動相關調查研究（二）矯正活動相關刊物發行（三）提供矯正活動相關資訊（四）充實矯正活動之相關協助（五）協助刑務作業營運（六）矯正行政之協助（七）與國際團體及外國矯正相關機關互助（八）表彰對矯正活動著有功蹟者（九）增進會員的福利與援助。其事業主要組織架構1.企畫調查室2.事務局3.文化事業部4.圖書館5.刑務作業協力事業部6.附屬中央研究所7.附屬少年非行相談中心。（如圖2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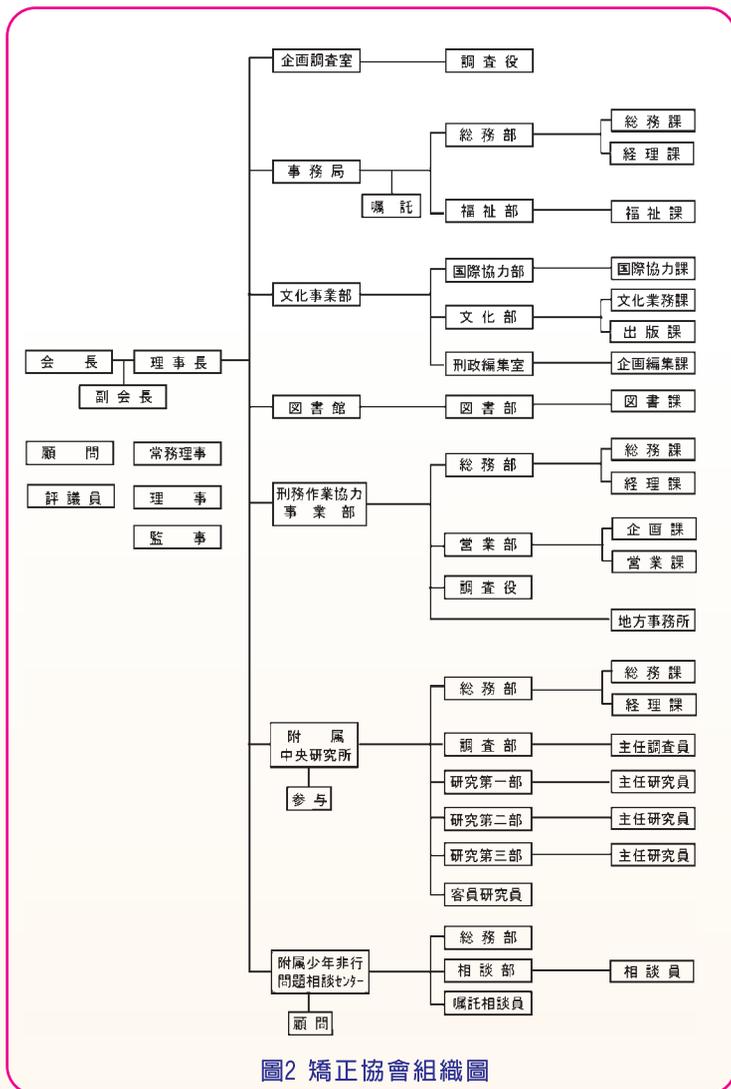


圖2 矯正協會組織圖

二、刑務作業協力事業部

自1983年7月財團法人矯正協會內新設立「刑務作業協力事業部」（以下簡稱事業部）以來，至2009年7月止已屆滿26年，事業部設置初期可謂「邊走邊想、邊想邊走」，以極其創新之思維運作，歷經反覆嘗試錯誤後，才逐漸步上軌道。本部設於東京都中野區，全國刑事機構內設有64所地方事務所。

事業部設立沿革、目的、優點、資金來源、作業型態及販賣與物流型態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設立的沿革

1983年6月，法務省在翌年度的概算需求作業過程中，奉示縮減預算5%。經檢討對策除了刪減刑務所作業所需原物料支出約40億日外，同時協調矯正協會於其內新設「事業部」以資因應，亦即由事業部取代國家提供監所作業所需原物料。換言之，以第三部門（the third sector）由官、私、民三者共構之非營利組織模式經營。

（二）設立的目的是供給刑務作業必要的原材料及販賣刑務作業製品等。

（三）刑務作業財團法人化優點：

1. 事業部採購原物料較為彈性，不受國家預算之限制。
2. 確保北海道或東北等偏遠地區刑務所作業量，且使該等機關能自行計畫實施有技術性作業，對收容人作業技能水平之提升發揮相當大的貢獻。
3. 民間企業或顧客向事業部訂貨，事業部交付刑務所施作，並支付相當加工費用（政府加工費）納入國庫，對於挹注政府財政扮演重要的角色。
4. 外界對於矯正機構向來存有封閉印象，透過事業部積極舉辦矯正展與展示拍賣會等宣傳報導，希望一般民眾對受刑人更生復歸，能夠有所瞭解與援助。

(四) 資金來源

政府為協助事業部成立，於1983年至1987年，分五年交付20億日元國庫補助金，並加上其他管理營運所需費用11億日元，共計31億日元，由事業部購買作業用原物料並給予免稅優惠。

(五) 作業型態

1. 預製作業：專為矯正展與展示拍賣會販售之用產品，由事業部購買原物料，提供刑務所製作，製成品再交由事業部於矯正展販售。
2. 接單作業：由事業部與民間企業訂定契約，將訂單交付刑務所製作。
3. 原材料有償支給方式作業：由事業部直接向契約業者購入原材料，提供刑務所加工，製成成品再回售給該業者。

(六) 販賣與物流型態

1. 預製作業商品的販賣形態主要以矯正展或展示拍賣會方式，直接對顧客販賣，另結合大宗的量販店或超級市場共同舉辦展示拍賣會。1984年6月，於東京池袋「陽光大樓〈Sunshine Building〉」首開設置「矯正作業製品服務商店」；同年9月刑務所作業製品以Correctional Association Prison Industry Cooperation的第一個字母組成商標名稱CAPIC申請登錄。隨後各地刑務所於服務商店常設展示場，藉此擴展銷售網，並隨時更新製品目錄。
2. 此外，事業部為促進銷售，仿效一般商業習慣，訂定大盤價與零售價等不同價格，擴增業者的利益。近年來隨著網際網路的普及運用，該協會已架設網頁〈<http://www.e-capic.com>〉，進行網路販賣，這種與時俱進的販賣方式有可能成為未來發展之趨勢。
3. 物流系統始於1984年11月，運送業務委由擁有全

國網絡的全國通運〈株〉負責，倉儲業務則委託東京飯田橋的〈株〉飯田町紙流通中心負責，使刑務所作業製品的流通規模有了劃時代的發展。目前東京矯正管區內各機關矯正展、展示拍賣會的販賣製品，先集中至川越少年刑務所的倉庫後再供給，發揮著物流倉庫的功能。

另依據2008年財團法人矯正協會事業成績書顯示，刑務作業之事業收入67億8,388萬日元，營運費用6億5,252萬日元（不包括受刑人報獎金〈工作報酬〉及刑務所之生產設備、水電消耗等支出）。是以，事業部不僅確保刑務所作業量有所貢獻外，也為刑務作業注入一股民間活力，提升刑務所作業生產及銷售，協助受刑人習得職業能力，對其回歸社會幫助甚大。

參、刑務作業

日本近年面臨受刑人人數超收的壓力，據法

務省統計2006年至2008年，受刑人人數分別為70,496人、70,053人、67,672人，2009年7月受刑人人數66,776人。因受刑人超收，致作業工場空間不足，大部分受刑人從事加工紙工藝與金屬組裝等輕便作業。事業部接受顧客製作物品的訂單，或依國家企劃製造物品、購買原物料委託刑務所加工，販賣所得費用部分給付加工費予政府，部分充當原物料資金。事業部與刑務所作業關係流程圖（如圖4）。



圖3 CAPIC刑務所作業產品目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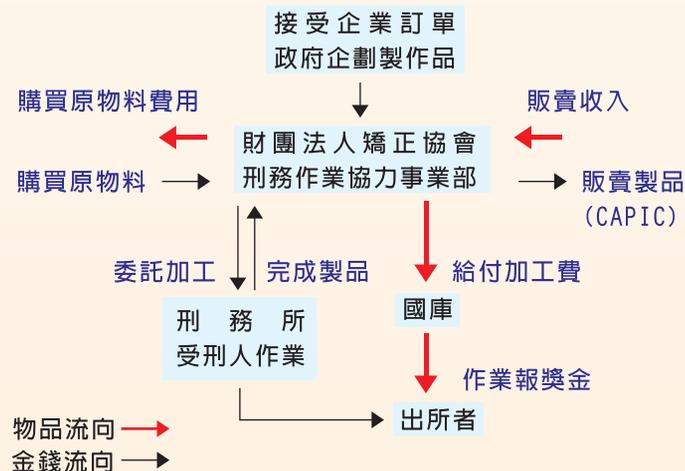


圖4 事業部刑務作業流程圖

由上圖得知日本事業部刑務作業類似我國自營作業（註1*），惟二者最大不同之處，在於前者生產產品所

需原物料與產品銷售由事業部負責辦理，後者由監獄自行採購與行銷。而日本刑務所自營作業係指經理作業與營繕作業，類似我國視同作業(註2*)。此次考察5所刑務所作業介紹如下：

一、大阪刑務所

2007年4月該所兼管堺拘置分所、岸和田拘置分所、丸の内拘置分所、田邊拘置分所及新宮拘置分所等5所，場地面積186,433平方公尺，核定收容額人數2,704人，實際平均收容3,000人左右，收容人對象以重罪(B級)與約300名外籍之受刑人(F級)為主。作業部門設有：

- (一)計畫股一負責作業計畫與預算的執行。
- (二)技訓股一指導受刑人作業與安全、職業訓練及生產管理。
- (三)倉庫股一負責作業出納與物品管理。
- (四)統計股一負責受刑人作業報獎金的計算、國庫收入業務等。

生產工場有29間，事業部生產作業種類以木工、印刷、裁縫、金註屬、皮革(註3*)等5大類為主。截至2009年7月，事業部銷售金額4億2,067萬圓，扣除事業部開銷後，繳入國庫3億1,956萬圓。此外，刑務所除了少數行政人員(包括會計員)外，職員皆穿著制服上班，如同我國戒護人員，用以維護組織秩序與紀律，彰顯團隊精神，(圖5)穿制服者皆為科室主管。



圖5 考察團一行與大阪刑務所所長海江田司暨科室主管合影

二、京都刑務所

該所於2002年改建完成，場地面積107,035平方公尺，核定收容額人數1,543人，受刑人平均收容在1,600人左右，收容對象以重罪(B級)與外籍(F級)之受刑人為主，並兼管舞鶴拘置分所。作業部門設有第一部門及第二部門，其負責業務如同大阪刑務所，生產工場19間，2009年7月底作業人數計1,497人，作業種類以木工、印刷、裁縫、金屬等4類為主，其中以金屬加工作業收入所占比例56.81%最多，另日本係以腳踏車為通勤交通接駁工具，該所承接民間業者提供維修二手腳踏車作業，達到回收資源再利用的功效。考察團發現

該所作業工場之受刑人數平均約60人，作業工場寬敞明亮、工具擺設井然有序，作業設備新穎，重視作業安全教育宣導，俯拾所見均張貼有醒目警語，提醒受刑人注意作業安全，並且每月舉辦無災害工場評比運動。



圖6 作業工場安全宣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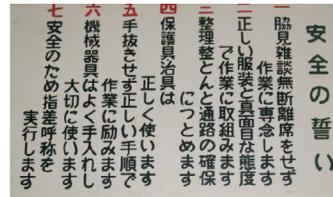


圖7 作業安全規



圖8 裁縫工場



圖9 二手腳踏車工場



圖10 印刷工場



圖11 金屬加工工場

三、川越少年刑務所

該所成立於1969年，場地面積170,196平方公尺，核定收容額人數1,551人，收容對象為未滿26歲(少年JA級)犯罪傾向較低之青少年。昭和57年(1982)被指定為東京矯正管區管轄內之調查中(註4*)，調查對象為未滿26歲初犯且刑期在1年6個月以上之受刑人，及未滿30歲(YA級)刑期在8年以下之受刑人。2006年並被指定為防止性犯罪再犯指導示範實施機構，由於該所兼具多種矯正功能，據所長表示，少年處遇著重於職業訓練與特別改善指導，從事生產作業者約占總收容人數約75%。



圖12 川越少年刑務所



圖13 府中刑務所作業成品展售一隅

四、府中刑務所

該所於2009年改建完成（耗時20年分期改建完成），場地面積226,239平方公尺，核定收容額人數2,842人，實際收容約3,000人左右，收容對象為重罪（B級）與外籍（F級）之受刑人。為因應日趨嚴重之外籍犯罪收容人，於1995年設立國際對策室，目前收容457名外籍受刑人，外國籍44種，外國語言39種。

在所長有光秀晴陪同下參觀各作業工場，行經木工工場時聞到酒香四溢，所長停住腳步介紹民間業者提供回收大型木製酒桶，由受刑人拆卸木材後，重新加以刨平，即可再度供作其他木器品材料使用。另設立2間挑高、寬敞、明亮的現代化倉庫，分別存放材料與成品（全國矯正聯展競賽之成品），並在機關門首附近設有作業成品展售部，由事業部雇員負責展售事宜，展售內容以木製家具、皮鞋、皮包、陶器器皿、生活用（飾）品，販售予接見民衆與一般外賓，因製作水準可媲美民間且售價低廉，營運績效良好。

五、栃木刑務所

該所為全日本8所女子刑務所中規模最大之機關，場地面積64,190平方公尺，核定收容額648人，實際收容約800人。工場10間，工場面積約3,000平方公尺，生產作業以洋服裁縫、金屬加工為主，並與20家民間業者訂有契約，2008年作業人數約745名。

生產作業特色為洋服裁縫，占總販售金額97%，洋服裁縫包括體育服、體操帽，百衲布、百衲布刺繡。金屬作業有組裝軸承、組裝電器；其他作業有組裝原子筆、便當盒加工、吉祥物製作。2008年販售目標金額為1億500萬圓，銷售8,601萬7千圓，達成率81.9%。2009年販賣目標金額為9,400萬圓，4至7月銷售2,666萬6千圓，達成率僅28%，似乎有下滑傾向。此外，在機關門首附近設有作業成品展售部，並標示成品價格，供民衆選購。



圖14 刑務所作業成品展售櫥窗

肆、職業訓練

2006年5月實施「刑事設施及被收容者處遇法」（註5*），將作業、改善指導與教科（科目）指導，列為矯正處遇重要項目，強調作業應著重訓練受刑人有用謀生

技能，以利日後回歸社會。職業訓練（註6*）區分為專門職業訓練（訓練受刑人學習高度的職業知識以及技能的職業訓練，並取得職業相關證照或資格）與標準職業訓練（受刑人學習職業知識及技能）2種。訓練方法（註7*）則分為總合訓練（針對全國各監獄適格之受刑人指定7所設有特別訓練種類之監獄實施之）、集合訓練（針對各矯正管區內或自己管區內之受刑人指定28所設有特別訓練種類之監獄實施之）、自所訓練（針對各自監獄內之受刑人挑選合適者實施訓練，合計32所）等3種。

目前67所矯正機關設有28種職業訓練科目，並為使職業訓練種類更符合社會需求，2006年開設大樓設備管理、販賣服務、農業園藝、堆高機操作、居家照護服務員等職類，2007年增設管線配置、測量及大樓房屋清潔等職類。根據統計2003年至2007年，受刑人參加職業訓練與取得職業證照人數有逐年增加趨勢，詳表1。

有關此次考察各刑務所辦理職業訓練之特色分述如下：

表1 2003-2007全國受刑人參訓結業與檢定及取得證照人數表（註8*）

年度	2003	2004	2005	2006	2007
(1)參訓結業人數	1,876	2,097	2,141	2,181	2,635
(2)參加檢定人數	2,682	2,839	3,058	3,396	3,625
(3)取得證照人數	2,214	2,271	2,530	2,913	3,190
合格率% (3)/(2)	82.6	79.9	82.7	85.8	88

一、大阪刑務所

大阪刑務所職業訓練以訓練受刑人維護傳統工藝為主，由政府預算購買技訓材料，訓練受刑人生產製造成品。職業訓練種類包括：

- (一)木材工藝類之唐木細工，運用產自東南亞的紫檀、花梨（木瓜海棠）、黑檀木等堅硬木材進行雕刻等加工，再以「拭漆塗」的漆器工法修飾，常見產品有擺飾棚架、平花台、香爐台、硯台盒等，訓練期間2年。
- (二)織布機調整類之堺式手織緞通，2006年指定為大阪府的無形民族文化財產，該技法係依照名為紋圖的原圖，再將合線（將數條線捻成一條）編入縱向兩條線所織成，宛如在畫布上的油畫，訓練期間1年。
- (三)堆高機操作類，訓練期間2個月，每年開辦3梯次。其中唐木細工之訓練，需較長的時間，因該所收容對象以1年6個月以上刑期之受刑人為主，為了延續此項傳統技藝，需向收容長刑期受刑人之矯正機關遴選訓練，結訓後收容於該所，使其從事唐木細工之生產製作。

反觀我國為保存瀕臨失傳之傳統工藝，由監所與文

化建設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客家委員會合作，規劃訓練收容人技能並與生產作業結合，此點與日本頗有異曲同工之處。例如台南監獄、台北監獄、宜蘭監獄、澎湖監獄、泰源技能訓練所等之木工家具，東成技能訓練所之原住民圖騰手工十字繡等皆為代表作品。從圖15、16兩組作品之態樣，可對照兩國受刑人傳統工藝作品相互輝映之趣。



圖15 「大阪刑務所手織緞通」與「東成技能訓練所原住民圖騰十字繡」對照圖



圖16 「大阪刑務所唐木細工盆架」與「泰源技能訓練所楠木風鼓車」對照圖

二、川越少年刑務所

1970年3月川越少年刑務所被指定為總合職業訓練機構，訓練內容包括收容、電器工事等10種職類與自所訓練居家照護等7種職類，合計17種職類（詳表2）。各職類是由不同養成機關指定設立，如收容類為厚生勞動省，電氣工事類為經濟產業省，自動車整備類為國土交通省。職業訓練期間依職類難易度不同，自3個月至2年不等，每年參加職業訓練受刑人約250名。



圖17 實習理容所

表2 職業訓練職類、人數、訓練期間、取得資格表

種類	方法	職類	人數	期間	取得資格
專門職業訓練	總合訓練	收容	15	2年	收容師證照
		電氣工事	10	1年	第二種電氣工事士證照
		木工	6	1年	技能士檢定合格證書
		資訊處理	12	1年	基本資訊處理技術人員
		金屬造型	12	1年	氣焊技能講習結業證 手動氣體壓焊技能資格檢定合格證
		綜合泥瓦	12	1年	技能士檢定合格證書
		清掃	12	1年	埼玉縣清掃師證照
		榻榻米製作	8	6個月	榻榻米技士
		汽車整備	20	1年	三級汽油引擎整備士 三級底盤整備士
		建築塗裝	10	6個月	技能檢定合格證書
專門職業訓練	總合訓練	堆高機操作	10	3個月	堆高機操作技能講習結業證
		小型車輛建設機械	10	6個月	小型車輛建設機械特別教育
		照顧服務員	6	6個月	結業證
		數值控制	5	6個月	2級訪問照顧員
		園藝	10	1年	
		陶藝	10	1年	
		大樓設備管理	20	1年	二級鍋爐技士 (危險物處理證明)

另有CAD繪製職類，訓練期間6個月，取得建築CAD檢定3級資格；建築模型職類，訓練期間6個月。再者養成機關指定設立職類，依法須配置相當資格人員，勢必尋求民間機構之專門講師支援。最後，為符合社會實用性需求，不斷要求檢討增刪職業種類，同時協助增強受刑人復歸社會職場的基本知識，教授職場的基本禮儀、態度、訂定復歸社會計畫。



圖18電腦建築繪圖作品



圖19 建築模型作品



圖20 汽車整備工場

三、京都刑務所：職業訓練以汽車維修、電腦操作為主，受刑人經檢定合格，可取得證書。

四、府中刑務所：職業訓練種類有木工、燒窯、小型建築機械操作、汽車維修、汽車鈹金塗漆、辦公自動化實際業務等。據所長告知每年接受外界維修車輛約120輛。

五、栃木刑務所：職業訓練種類以適合女性特質為考量，如美容、堆高機操作、居家照護、綜合美容、鍋爐等。

伍、全國矯正聯展

日本全國矯正聯展於1959年起每年舉行2天，藉由「全國刑務所作業製品展示會」向社會大眾推廣矯正行刑的理念與措施，並在展示會辦理「法務大臣賞」得獎製品的審查會，以競賽方式提高受刑人職業技能。迄至2009年已邁入第51週年，由法務省、「照亮社會運動」的中央實施委員會及財團法人矯正協會所共同辦理，在東京都千代田區北丸公園的科學技術館舉行。

2008年50週年紀念活動，於府中刑務所舉行全國刑務所作業製品審查會，參賽作品計471件，聘請6位專業人士擔任審查委員，並選出法務大臣賞5件，法務事務次官賞6件，矯正局長賞7件。在展示會中特以「走過昭和歲月的矯正刑務所--圍牆內的衣、食、住」為主題，將昭和年間至現今的收容人生活狀況加以對照比較，並以電子看板展示照片與實際的生活日用品，亦展示新舊的模擬舍房及金澤監獄模型。此外，展出刑務所傳統工藝產品，如笠松刑務所的七寶燒製品、德島刑務所的藍染製作體驗、高松刑務所的漆器、尾道刑務支所的木

履、熊本刑務所的劍道防具製作實地表演，展示會作品總計84,711件，參觀展覽人數眾多，約18,000人入場，不僅達到宣傳矯正正面形象的效果，充實刑務所作業製品的數量與品質。茲就矯正展50週年演進之重要記事及活動簡介如下：

一、昭和34(1959)年至昭和43(1968)年

1959年6月12日至13日，於東京都產業會館舉辦第一次全國刑務所作業製品展示會，同時舉行表揚優秀製品審查會。

二、昭和44(1969)年至昭和53(1978)年

1973年起開始於北丸公園內的科學技術館舉辦，展示製品超過一萬件，擴大了矯正展規模。而在1980年做為法務省推動「照亮社會運動」的一環，並進一步展示模擬收容人舍房等，以強化其宣傳廣告。此種作法深獲到場賓客的好評，聚集了近二萬人到場參加。1981年府中刑務所開始販賣至今仍然超人氣之商品--麵包。

三、昭和54(1979)年至昭和63(1988)年

1981年更名為「全國矯正展」，1983年指定府中刑務所為負責全國矯正展之機關，1985年財團法人矯正協會刑務作業協力事業部第一次參與舉辦，事業部為使刑務作業製作商標「キャピック (CAPIC)」深植人心，而讓女大學生身穿著CAPIC標記，以工讀販賣員的身分進入會場，令人耳目一新。

四、平成元(1989)年至平成9(1997)年

1989年矯正展進入嶄新的時代，持續擴大辦理的規模，如邀請人氣歌手或演員擔任剪綵嘉賓扮演一日典獄長，造成排隊人潮洶湧盛況空前。1991年到場人數48,800人，販賣金額3億9,300萬円創下矯正展舉辦以來最高的紀錄。惟此時期正逢泡沫經濟的嚴峻時期過渡到泡沫經濟崩潰的階段。

五、平成10(1998)年至平成19(2007)年

刑務作業受到泡沫經濟崩潰後的影響，使得矯正展的到場人數逐漸減少。2002年舉辦時，針對經營效率進行檢討並提計畫改善政策方針，大幅減少展示製品數量。另因超額收容的影響，增加業務量負擔，及刪減各機關參加全國矯正展的業務人力等因素，致舉辦矯正展的事前準備工作面臨諸多困境。惟2006年因新處遇法實施與行政改革的推動，全國矯正展作為民眾瞭解矯正革新進步的場所，其所扮演宣傳廣告的功能，愈形重要。

除了上述全國矯正展外，各地方刑務所亦自行每年擇期2天舉辦，如大板刑務所（關西矯正展）於每年

11月份週六、週日，假該所體育館與所外場地辦理，主要活動內容（一）刑務所內參觀（二）矯正設施相關業務的圖示展覽（三）電腦性格測驗的體驗（四）職業輔導製品的展售（五）刑務作業製品的展售及製作品的現場實作表演與體驗展（六）更生保護會女性聯盟之義賣。京都刑務所於每年9月份週六、週日，假該所外圍場地辦理，主要活動內容（一）刑務所內參觀（二）電子看板展示刑務所、少年教養院中的教育活動及少年鑑別所扮演的角色。（三）電腦性格測驗體驗展〔京都少年鑑別所〕（四）更生保護女性會義賣（五）刑務所作業製品展售（六）協力贊助業者的展售（七）陸上自衛隊三施太鼓、東稜高校管樂部、橘大學和太鼓部等團體表演（八）模擬店展售〈熱狗、炒麵、章魚燒等〉。栃木刑務所於每年10月第1個禮拜日舉辦，主要活動內容（一）全國刑務所作業展售（二）刑務所內參觀（三）電子看板介紹職業訓練及所內收容人的生活（四）收容人文藝作品展示（五）百衲布腰包製作體驗展（六）性格診斷展覽。（未完待續）



圖21 京都矯正展戶外現場

註1*我國自營作業係由監獄自行經營的作業制度，亦即從作業的原料、生產的機具設備、作業導師之任用以及作業產品之銷售，完全由監獄自行負責辦理，自負作業盈虧。（黃徵男 21世紀監獄—學理論、實務與對策，民國96年12月，一品文化出版社）

註2*我國視同作業：係從事炊事、打掃、看護及其他由監獄經理之事務。

註3*日本受刑者作業種類，於相關訓令第三條第二項明訂有(1)木工(2)印刷(3)洋裁「4金屬」(5)皮革工藝(6)農業(7)其他等生產作業。

註4*類似我國接收調查監獄，如台灣雲林第二監獄及高雄第二監獄。

註5*刑事設施及被收容者處遇法第八十四條：「受刑人之矯正處遇，使其參加第九十二條或第九十三條規定之作業，並施以第一〇三條及一〇四條規定之指導。」

註6*參照受刑者等作業相關訓令第六條。

註7*參照受刑者等作業相關訓令第七條。

註8*參照日本2008年矯正處遇實施績效之評鑑計畫。

臺北看守所舉辦「化蛹重生~希望展翅」教化技訓成果展

【本刊訊】為落實法務部矯正機關生命教育深耕計畫，臺灣臺北看守所於99年1月12日下午2時舉辦『化蛹重生~希望展翅』教化技訓成果展，邀請教誨志工、當地里長等社會各界人士共同參與，法務部王部長、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顏檢察長、矯正司吳司長等長官亦親臨指導。該所為使矯正機關能走出圍牆，結合地方資源，共同接納與關懷收容人，特藉由成果展示方式，辦理此次活動，充分展現矯正機關積極創新的新風貌。

本次活動內容除展示教化、技訓的成果作品外，並設置DIY實作區，讓與會來賓親自參與製作，部長及矯正司吳司長憲璋亦親身參與試作，其中包含傳統技藝-藍染的小方巾紮染製作、指甲彩繪教學與編織玩偶的製作，體驗傳統技藝的創新，讓與會來賓了解收容人可在

所內，習得微型創業的一技之長，增加收容人未來就業興趣及積極投入工作的意願。化蛹重生區的生態球製作，則是藉由生態球內細小、封閉的「微型世界」，了解地球生態的循環，珍惜地球資源。

此次活動以『化蛹重生~希望展翅』為主題，多樣呈現該所結合生命教育理念，同時保存具地方特色的傳統技藝，實施教化、技訓課程之成果，現場並有多名該所出所更生人返所現身說法，場面溫馨感人，整個活動於下午4時許與會長官、貴賓互道珍重後圓滿結束。



法務部矯正人員訓練所 99年2月份預計辦理班次一覽表

訓練期間	訓練班次
99.01.14-99.09.13	司法特考三等監獄官班第15期
99.01.14-99.05.13	司法特考四等監所管理員班第16期
99.02.01-99.02.01	管理員研習班(三)台中分班第5期
99.02.02-99.02.03	管理員在職訓練班(四)高雄分班第4期
99.02.04-99.02.04	管理員研習班(三)台中分班第6期
99.02.08-99.02.09	管理員在職訓練班(四)高雄分班第5期
99.02.25-99.02.26	管理員在職訓練班(四)高雄分班第6期

歡迎來稿，並請附真實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通訊地址及聯絡電話。新聞稿每篇請勿超過六百字，文章請勿超過一萬字，請勿一稿數投，違者自行負責，如已刊登則收回稿費。本刊對來稿有刪修權，請自留底稿，原則上不退稿。投稿者請寄(333)桃園縣宏德新村180號本刊編輯部(附電子檔)或傳真(03)3591855；或傳送至:jade303@mail.moj.gov.tw

Reception Investigations 新收調查

Sir : Are you Steve? Number 123?

主管：你是史蒂夫？型號123？

Inmate : Yes, Sir.

收容人：是的，主管。

Sir : Do you have any internal or external injuries?

主管：你身上有任何內、外傷嗎？

Inmate : No, only skin problems.

收容人：沒有，只有皮膚問題。

Sir : Do you have any serious or infectious diseases?

主管：你有任何重大疾病或傳染病嗎？

Inmate : Yes, I have asthma.

收容人：是的，我有氣喘病。

Sir : Any other sicknesses?

主管：還有其他疾病嗎？

Sir : No, Sir.

主管：沒有，主管。

本文出自本所「監獄實用英文」教材



請給他一個機會 也給他的家一個機會

98.9.1起，輕罪可以社會勞動代替入監服刑

發行人：黃徵男
出版者：法務部矯正人員訓練所
地址：桃園縣龜山鄉宏德新村180號
電話：03/3206361 轉312發行部
03/3206361 轉303編輯部
傳真：03/3591855
E-mail: jade303@mail.moj.gov.tw

印刷者：金得利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電話：03/3611772
中華郵政北台字第4293號
執照登記為(雜誌)交寄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
局版臺省誌第九三五號

包括：

- 1、收容人勞作金：按作業贖餘*50%，有收入即有工資。
- 2、收容人作業獎勵金：按作業贖餘*5%，獎勵作業優異之收容人。
- 3、收容人飲食補助費：按作業贖餘*30%，獎勵參予作業之收容人。
- 4、收容人生活設施改善提撥金：按年度贖餘*30%。

三、爲因應政府組織及人力精簡，日本刑務作業，除委由財團法人處理購料及銷售事宜外，政府部門係循公務預算方式編列歲入、歲出，作業收入繳庫，作業支出編列歲出預算支應，是以，帳務處理簡單易執行。而我國將來面臨機關組織及人力精簡之情形，亦可能須考量簡化監所作業預算的編列方式與帳務管理，如政府部門無須投入人力辦理複雜的成本會計事務，收入與支出回歸以編列公務預算方式辦理，若以此爲方向，首先須研討修改矯正法令以爲依據，然如此大的變革，對政府財政負擔及監所財務管理是否有助益，仍須就現行我國財政及監所文化深入探討。(未完待續)

陸、預算的編製與帳務處理

一、日本刑務作業預算的編列情形

- (一)刑務作業(含職業訓練)收入全部歸屬國庫所有。
- (二)作業原物料除職業訓練所需的材料由政府預算採購外，其餘生產作業所需的原物料均由矯正協會事業部提供。
- (三)作業及訓練所需的設備、消耗用品、水電費等均由政府預算支應。
- (四)政府人力精簡，刑務作業無需辦理成本會計事宜。
- (五)受刑人作業，定義爲政府給予恩惠及獎勵，由政府編列預算於受刑人出所時支付予受刑人報獎金(津貼)，性質是獎勵不是工資，2008年平均每人每月4,200円。

二、我國監所作業預算的編列情形

- (一)我國監所作業係以特種基金預算辦理，帳務處理繁雜，不只計算作業收入、作業成本及費用，進而運用作業贖餘改善收容人醫療、生活、技能訓練及相關政事支出等等。
- (二)依監獄行刑法第33條規定保障收容人作業工資及福利，亦即作業收入取之於收容人，亦用於收容人，

